

站在“资本”与“权份”的视角看待经济社会的发展历史，使得人类经济社会已有的各个历史阶段之间产生了一以贯之的有机联系。

资本、权份与经济社会的演化

邓建平 著

从人们在劳动生产与经济生活中所处的身份地位、权份状态的角度考察经济社会的发展规律与演变趋势，观点较为新颖。

创造了一个新概念——权份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资本、权份 与经济社会的演化

邓建平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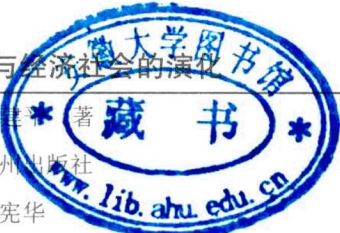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资本、权份与经济社会的演化 / 邓建平著. — 北京:
九州出版社, 2015. 4
ISBN 978-7-5108-3625-1

I. ①资… II. ①邓… III. ①经济社会学—研究
IV. ①F069. 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75980号

资本、权份与经济社会的演化



作 者 邓建平* 著
出版发行 九州出版社
出 版 人 黄宪华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35号 (100037)
发行电话 (010) 68992190/3/5/6
网 址 www.jiuzhoupress.com
电子信箱 jiuzhou@jiuzhoupress.com
印 刷 北京华忠兴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
印 张 15
字 数 217千字
版 次 2015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8-3625-1
定 价 28.00元

引言

近代经济社会以来，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人们创造了前所未有的物质财富。与此同时，为了维持这种繁荣景象，人们也努力建立各种经济模型与经济理论。相关资料与书籍如果用“汗牛充栋”一词来形容，我想也绝不为过。其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三大经济理论分别是：发表于公元 1776 年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发表于公元 1867 年马克思的《资本论》以及发表于公元 1936 年凯恩斯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其间时间间隔都未过百年。时至今日，各国社会经济的发展依然深受其影响。然而值得思考的是，由于受历史限制，这些经济理论及其相关理论体系大都是主要围绕着市场经济与资本主义经济社会展开讨论的，个人认为似乎远未对有史以来的人类经济社会产生普遍性意义。

事实上世界各国已有的研究，无论是宏观经济学还是微观经济学，大多是从商品经济的视角对历史上尤其是资本主义经济社会形成以来某一时段的经济形式与发展状态进行考证、发现与披露，较少系统地对人类经济社会有史以来的经济形式与生产生活方式持续性地发展与演变进行详细探讨，并且似乎更缺乏深入探求围绕其中并推动人类经济社会演进的促发主线的思考与研究。而本书所述理论正是致力于此的尝试，作者提出了一个全新的概念——权份，并试图结合“资本”这一概念从与众不同的角度看待并阐述人类经济社会的发展。“资本、权份与经济社会的演化”，顾名思义。

作者希冀与相信本书所述理论的重要意义在于，当人们从历史中发现并掌握了人类经济社会发展的主线与基本决定要素并在当今时代获得些许印证时，人们能够对未来的人类社会经济生活更有信心！

目 录

绪论 / 1

第一部分

资本与权份的起源定义、
形态内涵与相关理论概述

第一章 / 5

初见“权份”

第二章 / 10

再识“资本”

第三章 / 17

资本与权份的关系

第四章 / 22

人类经济社会演化的决定因素

第五章 / 27

相关理论概述

第二部分

人的内涵本质、存在意义与
人类经济社会的形成并阐述
人类经济社会已有的四个阶段

第六章 / 37

“人”之新论

第七章 / 46

人的本质、存在意义与人的存在感

第八章 / 52

原始社会中的资本与权份

第九章 / 72

奴隶制经济社会的资本与权份

第十章 / 83

封建家族制经济社会的资本与权份概要

第十一章 / 92

中国封建家族制经济社会

的资本与依附态权份

第十二章 / 130

为什么中国的封建家族社会时代很漫长

第十三章 / 135

资本主义经济社会在西欧

国家封建社会晚期的酝酿

第十四章 / 140

为什么资本主义经济社会

能够率先在西方国家中形成

第十五章 / 163

资本主义经济社会的资本与权份

第十六章 / 185

当今世界资本主义国家

经济社会的几种主要形态

第十七章 / 188

资本主义经济社会中经济危机的本质

第三部分

资本主义经济社会的

主要形态、资本、权份

与若干社会问题

第十八章 / 195

如何看待当今世界存在的若干社会问题

第四部分

对未来经济社会的展望

第十九章 / 207

未来经济社会展望

第二十章 / 223

未来社会要防止囚禁全球
的技术与军事垄断结合体

第二十一章 / 227

结语：人类经济社会资本与

权份的发展史犹如一部中国玉器文化的发展史

绪论

毫无疑问，是人类创造了人类物质生活，并进而创造了人类经济社会。传统中人们常说“上天创造了世间万物”，可是现在大家心里很清楚，事实并非如此。不过人们依然会这么说，无意中似乎确实体现了一种历史文化的延续。

其实有史以来，人们便常常以比较情感化的方式表达对自身经济利益的重视。在近代社会以前，上帝与自诩为其在人世间的代表——皇帝共同主宰了一切，任何事情以上帝的名义起事必定是自然合法的，行事也必定是正当合理的。这与上帝头顶上曾经闪耀着的拥有神秘自然力量的光环密切相关。因为人类为了延续生存，似乎必然需要经历一个匍匐于上帝光环之下的阶段。然而随着人类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商品经济的不断丰富，人们掌控经济生活的领域不断扩大，人们认识自然与社会、社会与个人、个人与个人、个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能力越来越强，人类把握自身的欲望与能力也越来越强。这便表现为人们逐渐对自己的经济利益与身份地位愈加重视，并且在一代又一代的延续生存中不愿再采取匍匐的姿态。于是，在自然力量由于科学的发展被人类逐渐捕获的同时，上帝头顶上神秘的光环也被慢慢击碎。上帝代表的神权不断褪色，依傍神权的封建皇权也不断被质疑，被牵制，被弱化，直至被瓦解而旁落于民间。与之相随，人们创造经济生活的形式与内容在不同的时代便体现出不同的范围与特征，同时人们的权益及身份地位亦体现出不同的状态。

在这些过程中，人们想方设法利用各种人力、物力发展经济，努力获取延续生存的资本，并依靠种种资本竭力争取属于自己的经济权益与身份地位。在获得一定的经济权益与身份地位后又努力维护并发展更多的资本，凭借更多的资本再追求更多的经济权益与身份地位。因此，不同的社会历史阶段便会有不同的经济发展形式与生产关系与之对应，同时正是资源占有模式与生产组织形式的相互协调，体现出

了一定的资本与相应的权益身份之间的关系，于是，资本与经济权利便在如此的循环中像 DNA 与 RNA 一样交缠前进，不但使得社会经济渐进发展，人类社会日益壮大，而且具有普遍意义上的人之形象亦因其权益的获取而得以不断丰满高大起来。

传统社会经济学理论常常习惯把人类社会经济形态放在某个特定时空中静态考量，以视角的大小分为宏观经济与微观经济两种形态，似乎较少历史地动态探究经济形式与经济社会形态之间是通过什么得以相互依存以及互相之间如何促进演变的过程。这使得人们难以捕捉人类经济发展的内在连续性、关联性与规律性，即人类社会经济自身发展的内生性。很大程度上可能是源于对人类社会经济发展割裂式的无机认识，因而导致难以把握其有机脉搏，更难以看清与抓住其过往历史的主线并借此合理推导与预见人类经济社会发展的未来。而在本书看来，“资本”与“权份”便是其中的脉搏与主线。“资本”，众所周知而又众说纷纭，本书将试图给出自己的解释；“权份”，简言之，即是权利身份、权益份额之意。

在中国古代，既有“资本”内涵又有“权份”之意的汉字可以说是“分”。这个“分”字是个多音字，有两种读音，做动词用时念第一声，做名词用时大都念第四声。有意思的是，当具“分离”“分类”“分配”“分享”等意时是动词形态，当具“名分”“分（份）额”“本分”“天分”等意时便是名词形态。物质世界是先“分离”后“分类”，人类经济社会则是先“分配”后“分享”。既然宇宙大爆炸引发宇宙的分裂与演变源起于一宇宙奇点，那么试问，引发人类社会经济繁衍与发展的奇点又在哪里呢？

斗转星移，人类经济社会演化之图景漫漫，宇宙却依然在以光速膨胀。人类经济社会过去的历程如星河般纷纭闪烁，本书理论却试图努力发现其中简洁而又无比清晰明亮的经济历史演化之年轮，其中的轮轴似乎已是历历在目。凭此试问：在世界倏忽进入 21 世纪之际，人类经济社会的未来又将展现怎样的情景呢？千里之行始于足下，让我们从本书所述理论之基本概念开始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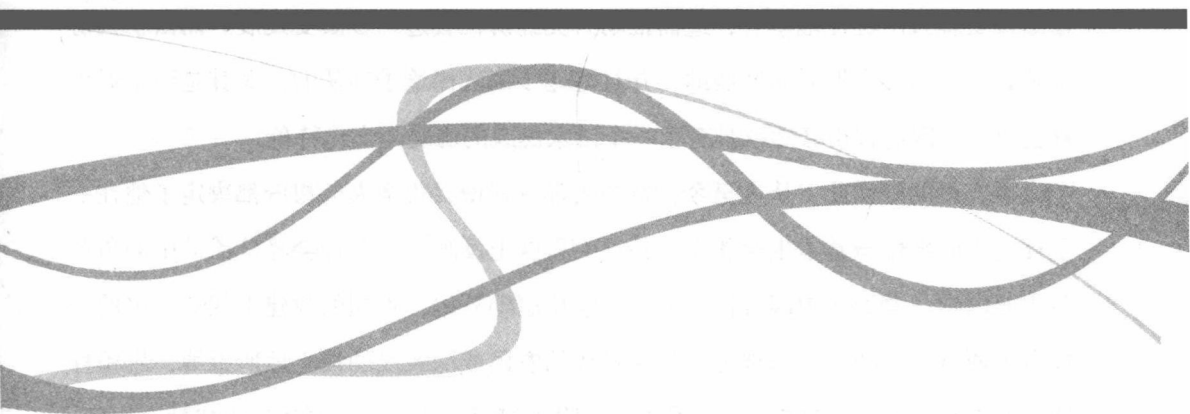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资本与权份的起源定义、 形态内涵与相关理论概述

资 本 、 权 份 与 经 济 社 会 的 演 化

第一章 初见“权份”

| ——小荷才露尖尖角，早有蜻蜓立上头。(杨万里《小池》) |



近代社会以来，有关于资本与权益、人的身份与人性等等的文章和书籍比比皆是，数不胜数，可以说正是如此丰富细腻的资源，滋养了本书理论。

假如将有关于资本之理论比作泥土，有关于权益、人性等理论比作湖水，那么本书理论或许就是扎根在这一汪知识碧湖之中的亭亭荷花，清新而又美丽。

与已有的书籍不同的是，本书创造了一个新的词汇——权份。在本书理论中，权份即权利身份、权益份额之意，是指在人类经济社会中，比如在某个国家的某个历史时期里，一个阶层的人为了反抗（或压榨）另一个阶层的人通过包括劳动、战争、政治、宗教和商品经济活动在内的各种活动与相关制度，使自身（或他人）成为其附属物或避免遭受不同程度物化、商品化等的过程中，产生的首先是理论与道德然后才是法律范畴内的社会身份地位、经济利益及其占有份额所呈现出的状态。历史地看，权份与人们的社会生活如影随形，在社会中每个人都有一定的社会角色

与身份地位，并依靠这种身份地位进行相应的包括生产劳动等经济活动在内的各种社会活动，同时从中获取相关的经济利益与权利份额。权份虽然古已有之，但在人类经济社会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却是被人们不断地慢慢发现的，它往往在社会变革中通过脍炙人口的宣传口号暴露出一丝半点。正是由于权份显现于理论甚至是口号式的道德教化，比如中国古代社会的“王侯将相宁有种乎”、英国近代社会的“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等等，这些通过口号体现出的观念经过社会发展不断为大众所理解接受并为法律所采纳，才使得原来仅由某个人或某个阶层的人独享某种权份到逐渐被更多人广泛性地享有，进而推动人类经济社会进一步演变发展。而由于权份是随着一国的历史发展而发展的，并且是逐步由法律给予确认的，尤其是到了近代社会以后，因此权份必然就具有了一个国家民族的历史与文化特色。

事实也的确如此，从古至今，每个人都有权份，每个人的权份都决定了他在一个社会中的地位与基本生存状态，并很大程度上反映了他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角色与主要内容。譬如在中国古代，最早可能从唐朝开始，不同的封建王朝对农民的迁徙自由便有了不同的法律规定，各朝各代的农民或深或浅的被土地所束缚，靠租种地主的土地，成为“佃农”，依附或半依附于封建地主家族。而从近现代社会以降，在一个国家中，法律提供了权份内涵的活动场所，经济权份等都需要法律的认可与限定。同时现代经济社会中的人的权份是在取得公民身份后，与法律发生关系，与社会产生联系并得以成为各种经济活动主体的。现代社会的农民便不再只是从事农业活动并居住于农村地区的人口，农民也因具备了该国的公民权份而具有了法律赋予的其他政治经济利益。

然而权份是从何时开始发生并发展的呢？有关于人的权份，可以说从人类经济社会诞生以来便已有之，只不过在不同历史阶段存在的形态不一样而已。按照本书的观点，站在居于劳动主体的广大民众视角来看，历史上的权份形态经历了从原始社会的无知混沌形态，到奴隶制社会的物化态，到封建制社会的依附态，再到资本主义经济社会的商品化与消费者化态的漫长历程（相关内容以后章节将具体叙述）。比如法国近代资产阶级革命推翻封建君权并取消奴隶制，即是结束了权份的依附态与物化态开始了自由人的商品态，这便为资产阶级国家组织社会化大生产提供了大量的人身独立的廉价劳动力，从而有助于构建不同于封建劳役与租佃制的新的生产

关系与经济形式。

虽然在西方思想体系中,曾有自然主义认为权利的存在不依赖于法律的授权与政府的认可,在人类社会早期,人人都享有自然权利。因为人是自然的一分子,人就是人,与老虎、蚂蚁、桂花、榕树一样都是自然的一分子,没有其他更多的意义与特性。但现实情况是,从石器时代开始人类经济社会逐渐形成之后,人被其他人从自然与社会中掳掠俘获而来并使其成为他人的财物,人便开始了被物化,进而附属化,进而商品化,消费者化,同时通过近现代法律不断被赋予权利的历史过程。与之相随,人与权份的概念亦从无到有,从简单到复杂,从个体到群体,从少数到多数,发生与发展,并总是想象着能够从自然界中完全独立出来以便驾驭其上。

因此本书认为,权份是伴随着人类经济社会的产生发展而产生发展的。权份的历史形态亦从最早的原始无知态至物化态至附属依附态至商品消费态再至未来社会的新状态,经历着不断价值化、普遍化、均等化、共享化甚至生态化的过程。而在这个过程中唯一不变的是:社会生产的基本组织形式与资源的占有模式,共同决定了权份的历史状态与具体内涵。比如在奴隶制社会,奴隶是奴隶主的私人物品与劳动工具,毫无权益可言,便必然形成物态的权份。而正是这种物态权份,导致世世代代的奴隶没有独立身份,更没有独立人格,只能给奴隶主做牛做马,甚至像牲口一样被买卖杀害。由奴隶们生产出来的劳动成果却由奴隶主进行分配,而奴隶主给予奴隶的利益份额,可能连维持正常的基本生存都不够;到了封建时代,土地归以皇族为代表的大地主阶级所有,租佃农因租佃地主土地与封建劳役,自耕农因耕种皇族土地与封建劳役,必然使得农民只能享有部分的耕种权与土地收益权,导致农民阶级与大地主阶级形成依附与半依附的权份关系。而在这种依附与半依附的权份关系中,农民的身份地位依然未获得独立,使得农民世代被束缚在土地上,并在农业经济价值分配的链条中处于非常不利的地位,仅仅获得能够勉强维持生产与再生产的份额。

再从人类社会历史进程来看,权份的内涵具有不断自我发现与自我创造的过程。它从无到有,经历了从无知无识的混沌态到“神赋权份”再到“国赋权份”等各种时期。在原始社会,人类初始时对人性和权份都是无知无欲的,随着人类意识的不断萌发,对自然与对自身有了些许认识并慢慢进入阶级社会后产生了神灵崇拜,才

逐渐认为是“神赋权份”或说“天赋权份”，但即使那时人们也并未普遍意识到权份的存在。只有少数人逐步意识到了并努力对之进行掌控，比如巫师、部落首领和帝王，其中“天命君子”与“君权神授”等说法即是对此的清晰表达。这些人努力使人们相信并普遍认为正是神或上帝赋予了代表他们的人的权份。于是，经过这种角色资本的塑造，资本所有者通过人们创造的自然之神或祖先神灵获得权力。并且主动引导人们在丰收或祭祀时节等各种场合通过特定的宗教仪式来感谢神的恩赐，以强化这种观念与角色权份占有，从而把握权力巩固统治。不过随着文明的发展与人类认识的进步，从中世纪以来人类经济社会开始进入了“国赋权份”的历史阶段。人们逐渐普遍意识到了权份的存在，并认为它并不是某些人的独享物。权份必须通过努力争取甚至革命才能得到。而资本正是最终获取与保障权份的有效工具与手段，因此资本所有者也更多凭借人们制定的一国法律享有权份。从此权份便刻上了民族国家法律的烙印。

当今人类社会正处于“国赋权份”的时期。并且每个国家由于自身的历史与现状不同，在社会发展各个阶段时期都有着不同的权份状态，可能既有本国经济结构决定的权份形态，又有他国资本影响下的权份特点。而不同民族国家之间普遍民众权份状态的落差，便会导致经济财富及资源的大转移。尤其在现代世界经济越发一体化的过程中，发达国家中的财富增长因其国内的消费态权份可以依靠跨国经营、金融体制、知识产权制度、技术革新甚至战争手段维持，而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则因大众的商品态权份主要便是依靠国内民众廉价的辛勤劳动与遗存的丰富自然资源。

而若谈到权份的特点，本书则以为，人的权份具有阶段性和群体性。首先来看权份的阶段性的，由于人具有自然属性与社会属性，即人首先必须生存，必须满足衣食住行等的基本温饱，才能追求安全、教育、娱乐、归属、传播等等更高层次的需求，很大程度上，这是与马斯洛的人本需求理论相适应的。在一定的历史时期中，人们每一次自然与社会需求的阶段性递进，都需要对应权份状态的配合支撑。当人们尚在普遍为生计温饱发愁时，促进农业生产与小商品流通必然要求赋予人们相应的耕种收益与商品交易流通权份；而当人们萌发了文化娱乐需求时，传播与创造的经济权份便必不可少。因此只有了解了权份享有的阶段层次性，才可以有助于了解

一国的权份状况，经济水平、乃至社会所处状态，并据此制定相应的政策以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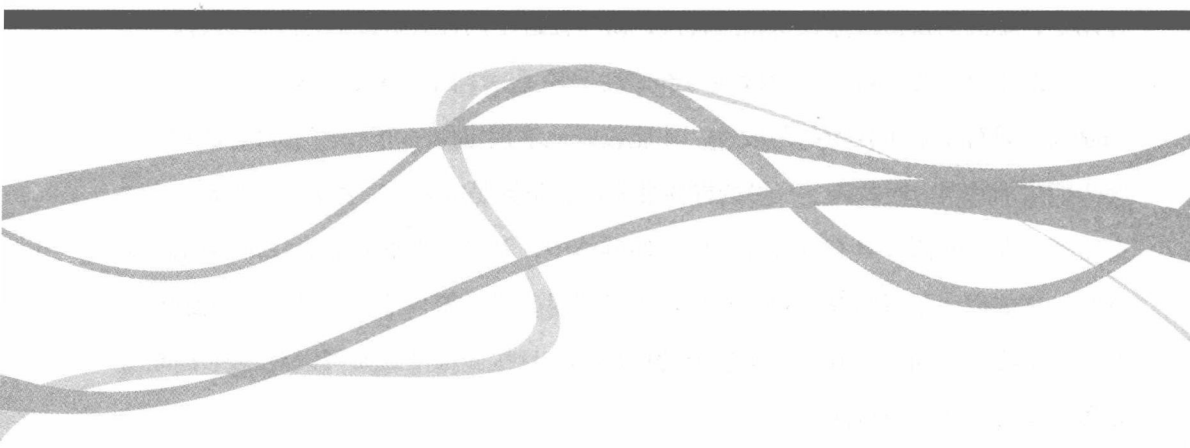
其次权份亦具有群体性。这是由于人具有社会性，即一定的人群集体享有的特色权份具有共性，亦即有区别于其他群体的权份状态。在阶级社会中，不同的阶级因不同的身份地位与在经济活动中不同的利益份额相差悬殊，便会产生权份迥然对立的阶级。比如近代社会的资产阶级与工人阶级。而在现代社会，法律赋予公民的平等待遇打造了具有普遍性的权份平台，在开放与多元性的文化及经济发展的共同作用下，不同的权份群体较易相互转换，易于促进不同社会群体的进一步融合。

因此本书以为，权份的阶段性与群体性反映了一个国家社会发展状态与经济结构状况。只有了解了权份的阶段性的，才能较好地掌握定位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水平与人们生活状况。而脱离了权份的群体性来谈权份则是空泛的、片面的、形而上的，必定意义非常有限。具有共性权份的人们群体中，利益与发展才会有一致的内涵与外延。犹如印度学者阿马蒂亚·森在评价发展时曾说，聚焦于经济自由并不意味着存在一个唯一的而且精确的关于发展的标准，并且按此标准总是可以对各种不同的发展经验进行比较与排序。

以上内容大致介绍了权份的基本概念与一些内涵特点。由于在经济社会的发展中，本书认为权份与资本相辅相成，因此有关于权份与资本的论述将会贯穿全书。为了更好地阐述权份，下面不妨来阐释一番资本。

第二章 再识“资本”

| ——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苏轼《题西林壁》）|



什么是资本？在已有的人类社会文明发展史上历来有两种主流说法：一是物质说，认为资本是社会财富的一部分，是实实在在的物质实体，是看得见摸得着的。这种理论的代表人物是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以及庞巴维克。另一种则是非物质说，其中具有代表性并最重要的一种说法认为资本不是具体的可见物，而是某种特定的社会关系，即社会关系说，代表人物是卡尔·马克思。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即明确表示“资本不是一种物，而是一种以物为媒介的人和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他还进一步阐述说“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纺纱机是纺棉花的机器，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资本……资本是一种社会生产关系”。（《资本论》，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834页）

而如果从词源学的角度来看，追根溯源，据奥地利经济学家庞巴维克的考证，资本 Capital 一词最早起源于希腊字 Caput，表示贷款的本金，和利息相对，即是用